

繳茶流程

一、應帶物品檢核表：

檢核	物品或表單	說明
	身分證	參賽者(或委託人)
	私章	參賽者
	切結書	黏貼身分證影本
	委託書(如委託他人繳茶)	
	120包4兩真空包裝茶樣	共計30台斤，袋內可放置脫氧劑或乾燥劑。
	備用4兩真空包裝袋數個	真空包裝袋破損替換用
	大型真空包裝袋一個	可放置30斤茶樣

二、繳茶日期：

110年9月27、28、29日（上午9點至12點，下午1點至5點）

三、流程：

- 1.至繳茶地點:於期限內至報名時勾選之地點繳茶。
- 2.查驗身分。
- 3.繳交切結書及委託書。
- 4.檢查茶葉包裝:
檢查小包裝是否有漏氣及抽查重量是否足夠。
- 5.抽樣:
收茶單位隨機抽樣3小包(150克*3包=450克)。
- 6.包裝茶樣:
餘117小包再重新放回30斤真空包裝袋抽真空及密封後，放置於專用紙箱，彌封紙箱並貼封籤。
- 7.簽名確認:請繳茶人於封籤上簽名確認包裝完成。
- 8.領取繳交茶樣收據。(需妥善保存，領茶時憑此收據領茶)
完成繳茶程序，即可離開。